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2-121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购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宏川智慧”）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川智慧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发展”）、太仓阳鸿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阳鸿”）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分别以 7,818.10 元、444,721,056.71 元受让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基金”）、东莞市上市莞企二号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莞企二号”)合计持有的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联川”）70%份额。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持有金联川 100%份额，智慧发展将成为金联川的普通合伙人。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红棉路6号3栋409室

法定代表人：梁琦伟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2GY7E7H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业务；投资咨询；股权投资。（以上各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控基金100%股权。

3、金控基金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金控基金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4、经查询，金控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东莞市上市莞企二号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红棉路 6 号 3 栋 41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罗海峰）

注册资本：204,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3Q700XR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东莞金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莞企二号 97.99% 份额。

3、莞企二号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莞企二号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4、经查询，莞企二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主要经营场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红棉路 6 号 3 栋 407

执行事务合伙人：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海朗）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产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财务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经查询，金联川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份额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份额比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份额比例
金控基金	1.00	0.001%	智慧发展	1.00	0.001%
莞企二号	69,999.00	69.999%	太仓阳鸿	69,999.00	69.999%
宏川智慧	30,000.00	30.000%	宏川智慧	30,000.00	3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

（四）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07,364,112.45	759,156,005.95
总负债	1,874,169.15	903,097.95
净资产	605,489,943.30	758,252,908.0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7,092,374.28	40,261,709.88
利润总额	61,803,537.53	8,893,899.13
净利润	61,803,537.53	8,893,899.13

注：1、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2、2022年1-6月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46,100,657.40元。

（五）本次交易定价依据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联川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审计报告》

（CAC证审字[2022]0348号）。深圳君瑞资产评估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联川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太仓阳鸿石化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君瑞评报字（2022）

第 123 号)。上述资产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金联川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评估价值为 60,549.00 万元，增值额为 5,007.83 万元，增值率为 9.02%。本次金联川 70% 份额之交易价格参考金联川股东全部权益市场评估价值，最终协商确定为 444,728,874.81 元。

（六）金联川合伙协议及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之外其他限制合伙人权利的条款。

（七）金联川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依据合伙协议约定，截至目前，有限合伙人通过金联川需向金控基金支付执行合伙事务费 2,472,077.87 元；后续，金联川将按照截至本次交易价款支付之日的实际发生金额予以支付。除前述执行合伙事务费的支付外，金联川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其他经营性资金往来；交易完成后，也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金额

- 1、金联川 0.001% 份额交易对价：7,818.10 元；
- 2、金联川 69.999% 份额交易对价：444,721,056.71 元。

（二）支付方式：交易相关协议签署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支付份额转让价款。

（三）份额交付

转让价款支付后，双方应当就该转让的有关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

更手续。自交易相关协议签署完毕且转让价款支付完毕之日起，出让方需在 120 日内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四）声明、保证和承诺

出让方未以拟出让的金联川份额为其自身债务或第三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出让方对其拟出让的金联川份额享有完全的独立权益，未被人民法院冻结、拍卖等，且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

（五）违约责任

由于一方原因不能如期办理工商变更手续/逾期支付转让价款，或者严重影响交易对方实现订立交易相关协议的目的，违约方应按照转让价款的每日万分之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如因一方违约给交易对方造成损失，违约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必须另外予以赔偿。

出让方未按照份额交付约定的时间期限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的，受让方有权解除交易相关协议，并要求出让方退还相关转让价款。

受让方逾期未支付转让价款的，须向出让方支付违约金直至付清全部款项之日止。受让方逾期支付转让价款或发生其他违约行为达 30 天的，出让方有权单方解除交易相关协议，并追究受让方的违约责任。

（六）交易相关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相关协议尚未签署，交易双方将依据以上内容后续签署。

五、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8月，公司与金控基金、莞企二号签署了《关于设立并购合伙企业的合作框架协议》并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三方共同出资设立金联川，从事石化仓储业务领域的并购投资活动，其投资的项目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公司具有优先收购权。

截至目前，金联川拥有的资产包括常熟宏智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宏智”）100%股权、苏州市宏川智慧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宏川”）49%股权。常熟宏智拥有一座2万吨级码头，合计罐容为29.38万立方米的118座储罐，合计仓容为1.46万平方米的化工仓库，以及前述资产相关附属设施。苏州宏川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龙翔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翔集团”）100%股权，龙翔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南京龙翔液体化工储运码头有限公司拥有一座2万吨级码头，合计罐容为21.00万立方米的32座储罐，以及前述资产相关附属设施；龙翔集团下属合营公司潍坊森达美液化工品码头有限公司、宁波新翔液体化工仓储有限公司、宁波宁翔液化储运码头有限公司合计拥有一座3万吨级码头，罐容为69.00万立方米的97座储罐，以及前述资产相关附属设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间接持有常熟宏智100%股权，公司将间接持有苏州宏川100%股权，常熟宏智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常熟宏智及苏州宏川下属仓储库区运营能力良好，本次交易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22]0348号）；

（三）深圳君瑞资产评估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太仓阳鸿石化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君瑞评报字（2022）第123号）。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8日